

# 中国通信企业协会文件

通企〔2021〕230号

---

## 关于2021年中国通信企业协会网络安全人员能力认证讲师资格证书到期申请维持的通知

根据《中国通信企业协会网络安全人员能力认证讲师管理办法》的规定，对于持有中国通信企业协会颁发的《中国通信企业协会网络安全人员能力认证讲师资格证书》（以下简称：讲师资格证书）在2021年12月31日前到期的相关讲师，请按流程提交《中国通信企业协会网络安全人员能力认证讲师资格证书到期维持申请表》，经中国通信企业协会通信网络安全专业委员会（以下简称：网络安全专委会）人员认证中心核准、公示后方可延期使用。

请各位讲师于2022年1月10日前将申报材料以邮件形式报送至网络安全专委会人员认证中心（邮箱地址：

cacensedu@163.com)。

- 附件：1. 中国通信企业协会网络安全人员能力认证讲师  
资格证书到期维持申请表
2. 中国通信企业协会网络安全人员能力认证相  
关费用收费标准
3. 开具发票信息回执表



（联系单位：中国通信企业协会

王牧风 010-68094563, 13381270717

郝 强 010-68094558, 18810916366)

附件 1

## 中国通信企业协会网络安全人员能力认证

### 讲师证书到期维持申请表

申请人姓名：\_\_\_\_\_

申请日期：\_\_\_\_\_

中国通信企业协会

2021 年 12 月

## 注意事项

一、本申请表适用于所持证书一年有效期届满的申请者；  
二、申请者应按要求如实、详细填写申请表中的各项内容；

三、表中信息如涉密，须脱密后填写；

四、维持申请表提交电子版到指定邮箱，具体要求如下：

（一）申请表中填写的身份证号和证书编号必须同身份证扫描件以及证书扫描件保持一致；

（二）现工作单位的填写内容必须与所盖公章内容完全一致；

（三）若处于离职状态，无法加盖公章，请在现工作单位处填写为“目前离职”，并在其后本人手写签字；

（四）第三部分需要本人手签字后再扫描；

（五）提交材料包括：申请人填写完成后扫描的《中国通信企业协会网络安全人员能力认证讲师证书到期维持申请表》、申请人身份证扫描件（请在不影响核实信息的前提下打上“仅供讲师证书维持使用”字样）、申请人证书扫描件。

（六）材料准备齐全后发送到 cacensedu@163.com 邮箱中。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牧风

【联系电话】010-68094563

【邮箱】cacensedu@163.com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南街11号213室

【邮编】100045

## 第一部分 申请者基本信息

申请人姓名					
性 别		出生日期		籍 贯	
证件号码（身份证、军官证、护照）					
证书编号					
获证日期					
首次获证时工作单位					
现工作单位（加盖公章）					
通讯地址				邮 编	
单位联系电话			移动电话		
传 真			E-mail		
其他联系方式					

## 第二部分 获证后培训经历表

年/月/日	培训内容	培训时长 (单位: 分钟)	培训对象	参训人数	证明人及 联系方式
说明：需要时可增加附页。					

### 第三部分 个人声明

#### 申请人个人声明

本人已充分了解并自愿遵守网络安全人员能力认证讲师道德行为准则，本次提交的《中国通信企业协会网络安全人员能力认证讲师维持申请表》和相关材料的全部内容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本人愿承担一切后果。

申请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附件 2

# 中国通信企业协会网络安全人员能力认证相关费用 收费标准

各相关单位：

### 一、关于网络安全人员能力认证收费标准如下：

项目名称	证书类型	费用标准（元/人）
考试费	管理类	1800 元
	技术类	2800 元
维持评审费	管理类、技术类，人员认证讲师	500 元

二、**缴纳方式：**通过银行汇款办理缴纳相关费用（请在汇款时备注“单位名称+姓名+人员认证讲师维持费用”）

账户名称：中国通信企业协会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北京长安支行

账 号：0200 0033 0900 5403 113

### 附件 3

## 开具发票信息回执表

联系人姓名和电话	
发票邮寄地址	
开票信息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发票抬头名称：</li><li>2. 纳税人识别号：</li><li>3. 地址、电话：</li><li>4. 开户行及账号：</li></ol>
备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由中国通信企业协会开具增值税专票。</li><li>2. 如采用银行汇款方式，汇款时请务必注明“单位名称+姓名+人员认证讲师维持费用”，并反馈汇款电子转账凭证。</li><li>3. 邮箱：cacensedu@163.com          电话：010-68094563</li></ol>